

宁夏大学部门公文

本科生院〔2024〕18号

关于召开宁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专题 辅导报告会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和落实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〉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扎实有序推进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迎评促建工作，现将此次专题辅导报告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24年3月22日（星期五）15:00—16:30

二、会议地点

贺兰山校区文荟楼报告厅

三、参会人员

- （一）分管校领导
- （二）本科生院、教学运行保障部负责人；
- （三）学部分管教学副部长、本科人才培养办公室主任；
- （四）学院分管教学副院长、各专业负责人；

(五) 书院分管学生事务工作副院长。

四、会议内容

报告人：马天忠 兰州理工大学教务处副处长

报告主题：新一轮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践经验分享—教学单位如何开展自评自建，迎接审核评估

五、参会要求

(一) 请参会人员提前 15 分钟签到入场，原则上不得请假，确实不能参会，请单位安排其他人员参加。

(二) 会议期间请将通讯工具调至震动或静音状态，保持会场秩序。

宁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4 年 3 月 21 日